

证券代码：300190

证券简称：维尔利

公告编号：2015-028

##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《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通知》；2015年4月20日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卫兵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；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《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深交所的通知，公司编制了《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5年4月20日